

主旨：函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學生繳交學分學雜費及補繳各項加選費用相關事宜，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繳交期間：

(一)進修部學分學雜費：自 111/08/01(一)~111/08/31(三)止。

(二)補繳各項加選費用：自 111/10/25(二)~111/11/8(二)止。

二、因應電子化潮流及落實教育部無紙化政策，繳費憑單請自行下載。

三、**台新學雜費入口網**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> 或由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登入。

四、繳費相關注意事項詳如繳費單。

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敬請於完成繳費手續後再次至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確認繳費狀態為「已銷帳」或列印收據存查。

五、因休、退學完成日期與退費金額密切相關，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有關退費標準時間表請詳閱「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」之系統公告。

六、**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**

(一)111/09/02(五)(含)前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全退。

(二)111/09/05(一)~111/10/17(一)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 2/3。

(三)111/10/18(二)~111/11/28(一)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 1/3。

(四)111/11/29(二)(含)以後完成休退學者，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不予退費。